

北京市教育委员会

京教函〔2024〕215号

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 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建设工作的通知

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：

为贯彻《北京市“十四五”时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》，落实《北京高等教育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提升行动计划（2022—2024年）》，进一步深化新时代高等教育评价改革，提升高等教育治理能力及水平，加强思政课程及课程思政建设、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，推进德智体美劳“五育”并举、全面提高北京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，加强“四新建设”、加快培养紧缺人才，提高教师育人水平、促进学生全面成长，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和成果共享、构建一流培养体系，经研究，市教委将开展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建设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建设目标

紧密结合国家发展战略和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发挥

学校办学优势及特色，以育人为核心，开展教育教学改革，支持一批本科人才培养建设项目，有效发挥教学改革在提升人才培养能力中的重要作用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面向在京普通本科高校。申报项目可以是综合性育人改革，也可以是专业、课程、教材等单项改革项目，具体形式不限。

申报项目需具备以下四个基本条件：

1. 申报项目应坚持问题导向，能够切实解决人才培养中的具体问题；

2. 申报项目具备一定的建设基础，已经取得了初步成果；

3. 申报项目具有较为完善的改革建设思路和创新点；

4. 申报项目预期建设成效显著，成果有较好的推广性。

此外，同等水平下，申报项目应适当向青年教师倾斜。

三、项目类型

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分为一般项目、重点项目和重大项目三类，各类项目建设周期均为2—3年。

一般项目由各校自行组织评审（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一般项目申报限额见附件，各校可在申报限额外，申报一项继续教育项目），报市教委审定。

重点项目由学校统一申报，每校原则上限报一项。鼓励跨

校联合改革建设项目进行申报。市教委将组织专家评审确定。

重大项目由市教委结合年度重点工作和建设方向委托，同时根据各校重点项目申报实际情况，在重点项目中进行遴选确定。

四、申报时间

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网上填报时间为7月15日9:00至5月18日17:00。

五、申报程序

(一) 网上填报

1. 填报平台网址为 <http://bkjglx.bjedu.cn/home/login>，建议平台在 Chrome (谷歌) 或 Firefox (火狐) 浏览器下运行，其他浏览器可能会出现不兼容现象。

2. 原管理员用户账号及密码不变，如管理员变更或密码遗失请提前联系修订。

3. 项目负责人根据平台提示填报相关信息，暂存后导出 Word 版申请书，由学校填写意见，打印并加盖公章后上传 PDF 版扫描件，然后提交本校管理员审核，管理员审核无误后可提交市级评审。

(二) 电子版材料提交

以下材料请加盖学校公章后扫描为 PDF 版，于7月19日18:00前发至指定邮箱，材料模板可从高教处网页下载，无需准备支撑材料。

1. 工作联系人信息表（请于6月14日前反馈）
2. 申报学校推荐公文
3. 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申请汇总表
4. 重点项目申请书

六、项目管理

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经学校申报及相应评审后由市教委统一公布。项目经过相应建设周期并通过验收程序后，市教委将公布验收结果，同时发放结题验收证书。

建设项目均需在平台直接填报并提交项目建设中期报告及结题报告。一般项目由各校自行组织中期检查及结题验收，重点和重大项目由市教委统一组织中期检查及结题验收，重点和重大项目在结题验收时还应提交纸质版结题报告一式三份。

建设项目目标、内容、进度安排及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调整，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确需调整或变更的，项目所在学校应在平台提交申请，经市教委批准后方可调整变更。

各高校要加强对项目的统筹及监督，原则上要给予立项项目配套建设经费支持，把握好项目建设进度，确保项目建设取得预期目标。

在做好市级教学改革创新项目基础上，各高校要进一步完善校内本科教学改革支持体系，积极开展系统性、前瞻性、持

续性研究及探索，加快构建体现北京高等教育优势与特色的一流人才培养体系。

附件：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
一般项目申报限额



(联系人: 张传标, 王佳琦; 联系电话: 55530155, 55530147;
电子邮箱: gjc-jw@163.com)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4年北京高等教育“本科教学改革创新项目”一般项目申报限额

编号	学校名称	限额
1	北京大学	4
2	中国人民大学	4
3	清华大学	4
4	北京交通大学	3
5	北京科技大学	3
6	北京化工大学	3
7	北京邮电大学	3
8	中国农业大学	4
9	北京林业大学	3
10	北京中医药大学	3
11	北京师范大学	4
12	北京外国语大学	3
13	北京语言大学	3
14	中国传媒大学	3
15	中央财经大学	3
16	对外经济贸易大学	3
17	国际关系学院	3
18	中央音乐学院	2
19	中央美术学院	2
20	中央戏剧学院	2

编号	学校名称	限额
21	中国政法大学	3
22	华北电力大学	3
23	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	3
24	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	3
25	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	3
26	北京航空航天大学	4
27	北京理工大学	4
28	北京电子科技学院	2
29	北京协和医学院	2
30	外交学院	2
31	中国人民公安大学	2
32	北京体育大学	2
33	中央民族大学	3
34	中华女子学院	2
35	中国青年政治学院	1
36	中国劳动关系学院	2
37	中国科学院大学	2
38	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	2
39	中国消防救灾学院	1
40	北京工业大学	3
41	北方工业大学	3
42	北京工商大学	3
43	北京服装学院	3
44	北京印刷学院	3
45	北京建筑大学	3
46	北京石油化工学院	3

编号	学校名称	限额
47	北京农学院	3
48	首都医科大学	3
49	首都师范大学	3
50	首都体育学院	3
51	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	3
52	北京物资学院	3
53	首都经济贸易大学	3
54	中国音乐学院	2
55	中国戏曲学院	2
56	北京电影学院	2
57	北京舞蹈学院	2
58	北京信息科技大学	3
59	北京联合大学	3
60	北京警察学院	2
61	北京城市学院	2
62	首都师范大学科德学院	1
63	北京金融科技学院	1
64	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	1
65	北京工业大学耿丹学院	1
66	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中瑞酒店管理学院	1